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孙晓艳女士（“孙女士”）提交的辞呈，孙女士因工作岗位变动，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呈，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孙女士确认其与本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的事项。

孙女士的辞任申请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孙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董事会对孙晓艳女士的辛勤工作及为本公司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